

证券代码：688202

证券简称：美迪西

公告编号：2023-003

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3年2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2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曾宪成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法律、行政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延长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的决议有效期（2022年2月28日至2023年2月27日）即将到期，公司预计无法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完成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发行”）事宜，为确保公司本次发行后续工作持续、有效、顺利的进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及《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将公司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

月。除延长有效期外，本次发行方案的其他内容不作调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2 月 11 日